

# 2023 年张家港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 (第二批) 第二轮考试 (面试) 工作公告

根据《2023 年张家港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公告(第二批)》，2023 年张家港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(第二批)第二轮考试(现场资格审核、面试)工作定于 7 月 4 日、5 日举行。现就有关工作具体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工作内容、时间、地点

### 1. 现场资格审核及面试准考证认定

时间：2023 年 7 月 4 日 13:00~16:00。

地点：张家港市梁丰初级中学(张家港市杨舍镇永安路 5 号)。

### 2. 第二轮考试(面试)

时间：2023 年 7 月 5 日(详见《面试准考证》)

地点：张家港市梁丰初级中学(张家港市杨舍镇永安路 5 号)。

## 二、现场资格审核及面试准考证认定

本次现场资格审核，主要对考生相关信息进行审核认定。考生须提前登录 2023 年张家港市教师招聘信息管理系统(<https://zp.zjgedu.cn:5443>)，熟悉本公告及附件内容，打印《面试准考证》《报名表》《材料目录》，考生本人须到考点现场确认，工作人员审核认定后，《面试准考证》盖章视为有效。

### 1. 打印材料

请考生登陆 2023 年张家港市教师招聘信息管理系统(<https://zp.zjgedu.cn:5443>)，了解具体考试信息、本公告及附件内容，并于 7 月 1 日~4 日期间自行打印《面试准考证》《报名表》《材料目录》(根据目录表选填相应承诺书)、其他相应《承诺书》。

### 2. 现场资格审核

报考人员需出示下列材料的原件并提交复印件。

(1) 2023 年毕业生须持身份证、《报名表》《报名材料目录》《面试准考证》、学历和学位证书或所在院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出具的《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》、成绩单、教师资格证、招聘职位所需的其它相关资格证书。仍未落实工作单位的 2021 年和 2022 年

普通高校毕业生以及国（境）外同期毕业人员，还须提供《未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。

（2）社会人员须提供身份证、《报名表》《报名材料目录》《面试准考证》、毕业证书（本科及以上学历还须提供学位证书）、教师资格证、《报考承诺书》（附件1）、招聘职位所需的其它相关证明材料和资格证书。

（3）获国（境）外学历者，须出示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材料。

上述证明材料均要提供原件、复印件各1份，在报名时现场验证，复印件由张家港市教育局留存。

（4）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报考人员须现场签订“限期取得教师资格证承诺书”（附件3）。社会人员报名时须现场签订“与其他单位无劳动争议承诺书”（附件4）。

#### 4. 缴纳面试费

现场资格审核通过后，考生缴纳面试费用100元/人。

#### 5. 《面试准考证》认定

缴纳面试费后，工作人员在《面试准考证》上盖章确认，视为有效。未盖章视作无效。

### 三、体检事项预告

时间：7月6日

地点：苏州市体检中心（苏州市广济北路242号）

### 四、相关说明

1. 本《公告》由张家港市教育局负责解释。咨询电话：0512-58155292、0512-58155289。

2. 关于2023年张家港市教师招聘信息管理系统登陆、打印等问题，咨询电话：0512-58150772。

附件：（具体见<https://zp.zjgedu.cn:5443>公告栏）

1. 报考承诺书——非2023年毕业生
2. 未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
3. 限期取得教师资格证承诺书
4. 与其他单位无劳动争议承诺书

张家港市教育局  
2023年6月30日